



以前我是一個拜佛,十分迷信的人,每天早晨至少花 30 分鐘唸經,因為我每天都發惡夢很害怕。從去年十月認識幾個基督徒的朋友,我聽她們講話有愛心,亦非常有善。她們跟我說:你唸經是無用的,只有主能幫助你!所以在十月五日我就打開心門、向神表示認罪悔改,相信接受耶穌為救主。

幾個月後的一天,我在大三巴曬木棉花,見到本堂的豪哥,他對我說:主創造的真是非常好,好像我曬的木棉花,可治病;亦可給樹木施肥.....他說了很多,我覺得很有道理,於是我就來到了本堂,也許是神的心意。相信主以後,我真是沒有發惡夢,開心了很多。我真後悔為何不早些認識主,最後要懷著感恩的心感謝祂。——趙 趙海娟——

(趙姊妹於去年 11 月 12 日在本堂接受水禮,現職地產界)



感謝神讓我能參加水禮,在我未信主前,跟從家人一起拜偶像,已成習慣,在學生時代,曾認識主,不過當作故事聽。原來主一直沒有放棄我,當我患一場大病,在香港就醫,在絕望無助,親人也不常在身邊,感到空虛寂寞的時候,有一位院牧來探我,問我可否傾談?當時感覺不願意,但是院牧的親切態度,我於是答應;之後,感覺很舒服,心結解開。回到澳門與好友傾訴,她是基督徒,我問怎樣才能去教會,她說:有心就去得,信心堂牧師,師母,弟兄姐妹好像一家人,好窩心,好溫暖。第一次返教會是和好友一起返晨堂,是很早,路上感覺好疲倦,但是一踏進教會,心好平安,好舒服,疲倦全消失,真奇妙。起初牧師講道都不太明白,但是師母教我祈禱,無論遇到什麼困難,藉著祈禱神就會幫你。主帶領我渡過很多難關,漸漸信心建立起來,有一次牧師講道,問大家若聖靈感動你,請舉手,真心接受耶穌做妳救主,我受到感動舉了手,大家鼓掌,在這一刻我好開心。去年八月我向神表示認罪悔改,相信接受耶穌為救主。

自從信主之後,我覺得自己改變很多,性格脾氣等等.....,神給我多些忍耐,凡事禱告,有什麼事情都告訴耶穌,即使朋友有困難,我也會幫他們禱告。我同家人講,我要領洗,他們沒有反對,我很開心,相信在以後的日子,主一樣帶領我。很開心能為主作見證,求主保守我的信心,一生跟從祂,亦希望不久將來帶領我的家人和朋友認識耶穌。——岑 楊孝貞——

(楊姊妹於去年 11 月 12 日在本堂接受水禮,現職飲食業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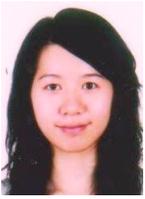
由於父母工作關係，姨姨從我兩歲開始就一直在家照顧我，亦因為這個原因，令我成長於一個中西信仰並存的家庭。父母是典型的中國人，上香拜神實屬家常，姨姨是一位基督徒，因為她，我兩歲多就開始在教會「混日子」！一混十個年頭就過去了。記得第一次決志是初一的時候(1997年)，剛轉到新學校，很多事情都不習慣，怕事又膽怯，當時教會的牧師幫我做了一個祈禱，同時亦帶我做了一個決志的禱告。好可惜，決志後不久我漸漸淡出教會，自始我就從名列前茅的乖乖女搖身一變成了一個不知進取的學生。家人之間出現很大的磨擦，我一直覺得父母是不可理喻的，他們會因很小的一件事就吵架和責罵我，而且大家好像有了默契一樣，喜歡重溫昔日對方的不是。所以我自小都覺得我的家既「熱鬧」又「冰冷」。

如是者，我過著沒神的日子，轉眼又十多年，一連串「符碌」又順利的社會經歷告訴我，我可以趾高氣揚，我可以不可一世。我開始變得咄咄逼人，氣勢凌人，狂妄自大，追逐名牌，認為別人應該「老奉」包容我的任性，驕橫和氣焰，從不懂得感恩，因為我覺得我擁有的都是我自己爭取回來的，都是我應得的。凡事都有定期，天下萬務都有定時，神的管教來到了，在兩年前，因為「一男子」的關係，我由天堂折返人間，這個是我生命中的一個重擊，足以粉碎我過去所有的價值觀。在我最低潮但必須要裝堅強的時候，祂為我開了門，事發不久祂就領我回家，一個我曾經想要回去但不得其門而入的家。在這裡，我認識了一群熱血、愛主，單純又沒機心的同行者，他們陪我哭，陪我瘋，他們教會我做回自己，教會我肢體服侍，更教會我靠主得力。在這裡，神讓我重新認識祂，重新認識自己，縱然我曾經離開祂，但祂從未離棄我，因著祂，我和家人多年來冰封的關係得到了大大的改善。亦因為這事件，我真心的決志了(2011年12月向神表示認罪悔改，相信接受耶穌為救主)。

信主以後，我生命得到很大的改變，我開始重新學習和人相處，分享，重新調整生活的節奏，學會時刻感恩，懂得放慢腳步，好好去欣賞身邊的人和事。很多人以為，信主以後會一帆風順，但我可以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沒這樣的好事！在我重回主懷的這兩年間，當中經歷的一切比未信時更多，更苦惱，事業上更陷入前所未見的黑洞。感謝主，縱然風高浪急，但祂讓我心中平安。有一節經文自小就深深烙在我心裡，它陪我走過很多難過的時刻。「你們所遇見的試探，無非是人所能受的。神是信實的，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；在受試探的時候，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，叫你們能忍受得住。」(哥林多前書 10:13)

—李泳兒—

(李姊妹於去年 11 月 12 日在本堂接受水禮，信恩青年團友，現職公務員)



我從幼稚園開始已在教會學校唸書，當中每三年轉一次校，無論是基督教還是天主教學校，我對任何一句聖經或神的話語卻沒有印象。從前學校早上祈禱，卻從來沒有人告訴我這有甚麼意義？直到有人在街上傳福音，我才從他們口中聽到“神愛世人”簡單四個字，當時我只覺得很荒謬！世界上有這麼多神，誰是真啊？我不見得祂怎麼愛我，至少也讓我過上好的生活吧！我就十分抗拒傳福音的人，再加上我個性很固執的，要說服我也不是容易的事啊！

從小到大，我只關心自己的事情，對別人的事、甚至家裏的事我也很少去理會！我把最好的留給自己，安然讓自己選擇最舒服的方式生活。遇到問題，我也選擇逃避，沒有認真去處理。在人面前我是一個傻傻的乖孩子，也很在意別人對自己的看法，按著這個世界的規則生活著。可是，人生卻不會一帆風順！種種問題開始變得嚴重！家人為錢的事嘈吵，父親為瑣碎的生活事變得越來越暴躁，我對我的工作感到失望，沒有明確的人生目標，不知道自己的理想，對自己的男朋友十分不滿，這使得我有一段日子總愛躲在家中不想外出，終日沉迷網上煲劇。這樣的生活很苦悶、很沒意義、浪費時間，好像沒有人明白我的處境，也沒有人真正了解我的需要！

直到我遇到人生一個重大的挫敗，就是遭到自己最愛的人的背叛！我無法接受一個最親密的人瞞著自己與別人交往！我十分懊悔，也充滿疑問？也十分難過！這或許是應有的懲罰，從前我如何從別人手中跟前男朋友交往，就以同樣的方式看著他白白被人搶走。我難過得眼裏看到的世界好像都沒有生氣一樣，無法入睡，吃不下東西。在向一個很好的朋友電話中訴苦後，她當時已是一位基督徒，她為我在電話中禱告。我心裏莫名奇妙地得到平安，在好奇之下，我主動向她提出帶我返教會的要求。就這樣，我開始了我的教會生活。

第一次返教會是前年母親節崇拜，我很記得當時唱的詩歌是“媽媽的手”。由那時開始，聖靈的感動感化了我的心，我禁不住掉下眼淚，使我很想去深入認識這位神。我漸漸持續返教會。無論是崇拜、團契、教會活動我都去參加，對身邊所有的事開始積極起來。人生所遇到的每一個遭遇也並非偶然，我深深相信神已為我安排好一切。祂把我失去的愛情，很快賜給我，使我受傷的心靈很快痊癒。回想過去的挫敗，卻換來是個莫大的恩典！感謝神讓我有機會向別人認罪道歉，她本來應該很恨我曾經間接搶走她的愛人，很感恩她是位基督徒！因著祂的愛，當她知道我是信主她一切的恨意和我的罪惡都一起釋懷，使我們在主內重新認識，成為能彼此關心的主內伙伴！感謝神的帶領！我也開始了我的事奉生活，讓我所做的一切都變得有價值和有意義。昔日的生活已不在！2013年9月7日早上我向神決志，認罪悔改，相信接受耶穌為救主。

—譚玉珍—

(譚姊妹於去年11月12日在本堂接受水禮，信恩青年團友，現職採購文員)